曹范街道2022年度城乡公益性岗位

招聘公告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扩大就业容量、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的部署要求，根据《山东省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方案》、《山东省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管理暂行办法》和《济南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济南市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济政办字〔2022〕5号）等，结合曹范街道实际需求，经街道党工委、办事处研究并报“章丘区城乡公益性岗位扩容提质行动”工作专班批准，现面向曹范街道辖区公开发布第一批城乡公益性岗位，公告如下：

**一、岗位开发数量及类型**

共计4个岗位，其中城镇公益性岗位2个，均为社会事业类岗位，人员需求25人；乡村公益性岗位2类，生态环境巡管岗位，人员需求145人；村务综合服务员岗位，人员需求35人。

**二、岗位名称及职责**

（一）乡村公益性岗位

1、岗位数量：开发岗位2类，人员需求180人。

2.岗位要求：根据辖区行政村规模设置岗位，从户籍所在行政村常住居民中产生。主要面向脱贫享受政策人口（含防止返贫监测帮扶对象）、农村低收入人口、农村残疾人、农村大龄人员（45-65周岁）等群体。有较强的安全意识，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有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

3.岗位职责

 （1）生态环境巡管员：主要从事护林绿化、环境保护，以及村容保洁、场所建设，以及村“两委”安排的中心工作等；

（2）村务综合服务员：主要从事养老护理、治安联防、劳动保障，以及村“两委”安排的中心工作等。

（二）城镇公益性岗位

1、岗位数量：开发岗位2个，人员需求25人。

2、岗位要求：章丘户籍或长期在章丘辖区居住的，城镇零就业家庭人员、城镇大龄失业人员（年龄为35周岁以下，大专学历，有相关工作经历者可放宽年龄至40周岁）等群体。具有一定的办公能力，有较强的组织沟通和协调能力，工作认真负责，身体健康，有相关工作经历者优先。

3、岗位职责：主要从事公共服务和社会治理以及街道安排的中心工作等。

**三、上岗程序**

本次岗位开发坚持公开、公平、竞争、择优的原则，按照发布公告、组织报名、民主评议及聘用、培训上岗等程序组织进行。

（一）报名

1、报名时间：乡村公岗2022年4月1日—2022年4月8日。城镇公岗2022年4月1日—2022年6月30日。

2、报名方式：报名采取现场报名和村推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3、报名地点：乡村公益性岗位：各村村委

 城镇公益性岗位：曹范街道便民服务大厅

4、咨询电话：0531-83763766

（二）聘用

曹范街道成立由人社分管领导任组长，纪委、组织、财政、民政、人社、管区等相关部门负责同志任成员的工作监督指导小组，对各村公益性岗位开发工作中每个步骤进行指导把关。

各村根据报名情况，严格按照城乡公益岗位职责要求，民主评议确定拟安置上岗人员。

城乡公益性岗位拟安置上岗人员报经街道审核通过后，在安置对象所在村进行公示，时间不少于3天。公示无异议的，报章丘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备案。经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审批（备案）后，于5个工作日内完成劳动合同或劳务协议签订，经培训后上岗。

**四、岗位待遇**

本次开发的城乡公益性岗位统一实行政府补贴，补贴标准和补贴期限分别为：

1、城镇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由章丘区按照不低于当地月最低工资标准确定，社会保险补贴标准参照用人单位为上岗人员实际缴纳的社会保险费执行；同一人员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三年。

2、乡村公益性岗位补贴标准详见职位表，统一为在岗人员购买每年不超过60元的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同一人员岗位补贴期限一般不超过三年。

曹范街道城乡公益性岗位开发领导小组

2022年3月29日